

揭阳市榕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告知书

揭榕人社告字（2026）第 007 号

被 告 知 人：广东理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揭阳市榕城区仙桥幸福城 150-2 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5202MA55GXJE3E

法 定 代 表 人：周驰

联系方式：183 8888

经调查，被告知人拖欠林炯杰、孙学敏等 5 名工人工资人民币 742684 元（大写：柒拾肆万贰仟陆佰捌拾肆元整）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第五十条、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十条的规定。

现依据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十八条第（二）项、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及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》第五十三条。拟对被告知人作出如下行政处理：被告知人应在接到行政处理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，足额支付林炯杰、孙学敏等 5 名工人工资人民币 742684 元（大写：柒拾肆万贰仟陆佰捌拾肆元整）；拟对被告知人处以行政处罚人民币 20000 元（大写：贰万元整）。

依照《关于实施〈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〉若干规定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，被告知人如对该行政处理决定有异议，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，携带有关证据材料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；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，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我局地址：榕城区进贤门大道东侧

邮编：522000

联系人：林同志

电话：0663-8652042

揭阳市榕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6月3日



备注：告知书一式两份，第一份留存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案卷，第二份交告知人。